

平果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平果市民政局2025年度民政服务站建设项目

采购编号：BSZC2025-C3-230055-SYGS

甲方：（采购人）平果市民政局

乙方：（中标人）平果市思民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甲、乙双方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项目名称：平果市民政局2025年度民政服务站建设项目。采购编号：BSZC2025-C3-230055-SYGS 的评标结果，甲方接受乙方为本项目采购所做的投标文件，乙方必须完全按项目履行义务。甲乙双方同意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服务范围与服务期限：

1.1服务范围： 详见《项目需求》。

1.2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

2、双方应履行的义务：

2.1甲方应当履行的义务：

2.1.1 、负责本项目的评估工作，不得向乙方提出除本项目 以外的服务要求（发生突发性事件除外）；

2.1.2 、甲方提供的资料及有关文件必须及时、真实、可靠、合法，不得弄虚作假；

2.1.3 、应妥善保管好所有的项目各类单据资料；

2.1.4 、按照约定条件及时足额支付费用；

2.2乙方应当履行的义务：

2.2.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在遵守甲方有关规章制度的前提下，制定服务 制度和工作制度；

2.2.2 、按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政府的有关规定为其聘请的工作人员向保险部门缴纳各项 保险费用，合同期限内乙方人员所发生的一切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

2.2.3 、负责编制服务、管理制度、管理计划；

2.2.4 、每季向甲方通报一次服务费用支出帐目；

2.2.5 、负责对上岗员工进行教育培训，自觉执行和遵守各项规程；

2.2.6 、本次项目经理如须更换或调整，须经采购单位同意方可更换或调整；

2.2.6 、及采购文件第二章《招标项目需求》 要求的其他义务；

3、费用结算与支付方式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516000.00元（大写：伍拾壹万陆仟元整人民币，含税），甲方按乙方项目执行进度和执行情况，凭合同原件、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分三期付款。第一次拨款时间：乙方及时、足额配备驻站社工、完成人员培训等，使项目能够启动运转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第二次拨款时间：乙方完成服务项目中期服务并经第三方验收合格后，甲方10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至乙方指定账户；第三次拨款时间：乙方服务项目全部结束且终期评估经第三方评估“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合同总额的20%至乙方指定账户，评估结果为“不合格”的，甲方停止支付扣合同总额的20%给乙方，直至乙方服务项目整改至第三方再次评估“合格”后，甲方才能支付合同总额的20%给乙方。上述拨付款项时间以财政部门审批放款时间为准。

4、违约责任

4.1 甲方违约，造成乙方损失的，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赔偿损失。

4.2 行政赔偿，5年内不得参与招标投标活动。

5、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5.1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5.2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3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6、诉讼

6.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

7、合同生效及其它

7.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7.2 合同执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报平果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核准后方可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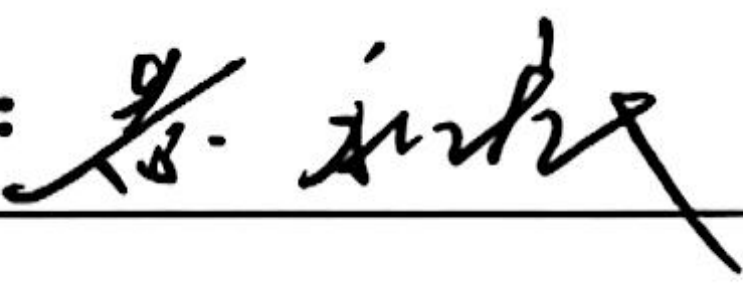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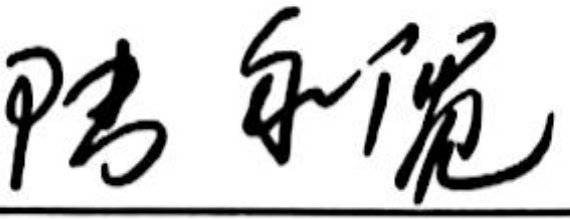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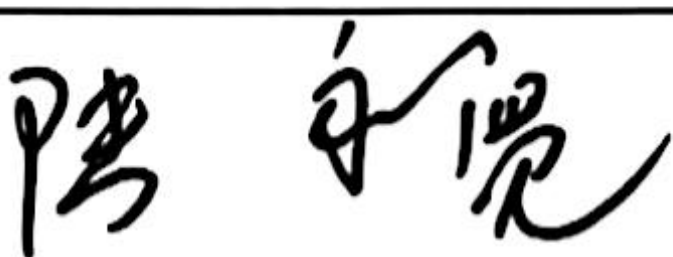
7.3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 投标函及澄清内容；

- (2) 服务承诺方案;
- (3) 本合同适用的特殊条款。

7.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有关条文执行。

7.5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平果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中心执一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

甲方（章）平果市民政局  2025年6月13日	乙方（章）平果市惠民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5年6月13日
单位地址：平果市马头镇三中路3号	单位地址：平果市新兴路110号一楼左边第二间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13807766.84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pgsmsg@163.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广西平果农村合作银行新兴支行
账 号：	账 号：621612010112157980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31499
经办人：	经办人： 

《项目需求》

（一）建立完善工作机制，加强困境儿童保障和留守儿童关爱保护。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要求	服务次数
1	建立并完善突发困境儿童危机干预机制，及时介入并提供专业服务。	1. 链接公安、检察、法院、司法等政府部门资源。 2. 组织协调困境儿童保护个案研讨会，社工全程参与并持续跟进。 3. 组织较大型困境儿童关爱活动，联动教育、公安、消防、卫生健康、传媒中心等部门。	不少于1场
2	建立分层分类的困境儿童信息台账，提供关爱保护服务。	每月联动民政、公安、疾控、残联、检察院、法院等部门开展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主动识别、退出数据比对	不少于1次
		联动教育、卫健、公安、医疗保障、疾控、妇联、残联等部门，协助统筹组织基层开展监测摸排和信息录入工作。	
		协助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组织各乡镇完善困境儿童信息台账，实现一人一档案。	
		为监护风险等级较高的儿童提供家庭走访、家庭支持、家庭培训和监护评估、危机干预、监护保护等精准化管理、个性化服务，合同期内开展个案服务	不少于4个
3	深化农村留守儿童、流动儿童等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服务。	1. 推动《平果市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质量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等儿童福利领域重点工作落实。 2. 协助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落实监护督促责任。 3. 常态化开展关爱保护行动，加强心理、情感、行为和安全自护的关爱引导。 4. 开展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法制宣传教育。 5. 实施“爱心家长”帮扶结对，督促爱心家长开展“五个一”服务，并上传服务信息。	开展关爱活动 不少于4场（每场20个儿童以上）
			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法制宣传教育 不少于6场（每场20个儿童以上）
			“爱心家长”帮扶结对 100个儿童

（二）搭建“县、乡（镇）、村（社区）”三级联动工作机制，为提高基层儿童关爱保护服务力量提供支持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要求	服务次数
1	面向全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工作人员、乡镇儿童督导员及儿童主任等基层儿童工作者举办专题培训	1. 承接机构负责制定培训方案、安排学员用餐、邀请讲师、印制培训资料、准备会场等。 2. 协助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履行临时兜底监护职责，开展困境儿童精准排查、入户访谈等。	专题培训 不少于1次

（三）加强队伍建设，引导和推动社会力量参与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保护工作。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要求	服务次数
1	组建一支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志愿服务队	队伍人数不少于40人，其中具有社会工作、法律、心理学、教育学等专业教育背景的专家志愿者不少于6人，实现“社工+志愿者”联动服务模式常态化。	每名专家志愿者参与相关活动不少2次
2	打造儿童公益慈善项目	协同各类爱心企业、社会组织、个人志愿者，聚焦农村留守儿童、城市流动儿童和困境儿童，深入挖掘公益慈善力量，积极引导社会各级力量，常态化、精细化开展困境儿童关爱慰问活动。	链接社会慈善资源效益不少于项目总金额的4%

（四）协助开展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的管理和运营，打造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一站式”专业服务平台。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要求	服务次数
1	培育专业团队，发挥专业优势	培育一支专业水平高、工作能力强的专业团队	4人以上
		派驻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专职负责本项目人员构成包括但不限于派驻项目督导、项目主管、项目专职社工、专职财务人员等	不少于4人
		项目督导每月定期驻点开展业务指导	每月4天
		派驻人员无故缺勤情况占比达到10%以上，按未配齐派驻人员情况处理。	
2	规范工作流程，优化服务功能	探索完善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临时监护未成年人工作规范、服务守则、设施设备使用管理规范、功能服务用房使用管理规范等工作制度机制，明确服务要求，规范工作流程。常态化开展市未保中心、项目相关工作人员工作赋能提升培训，积极链接外部资源，推动市未保中心与市外优质儿童类社会组织开展合作联动，建立并运行“党建引领+专业团队+志愿者+社会资源”服务工作机制，开展赋能提升培训或资源链接行动。	2期赋能提升培训或资源链接行动
3	做好服务宣传，总结服务经验。	充分挖掘全市留守（流动）儿童、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亮点成效和经验做法，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典型案例。	不少于2个
		开展关爱保护工作宣传，制作工作经验宣传片	1个（不少于4分钟）

（五）社会组织孵化基地服务

社会组织孵化基地是为初创期或成长期的社会组织提供全方位支持的平台，旨在帮助其提升能力、规范运作、实现可持续发展。其服务内容如下：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要求	服务次数
1	基础支持服务	办公支持	免费/低价办公场地、共享设施（会议室、打印机等）

		行政代办	协助注册、年检、税务、银行开户等	不少于10次
		法律咨询	提供合规性审查、合同模板、知识产权保护等	不少于1次
2	能力建设服务	培训课程	完成项目管理、筹款技巧、财务规范、传播与营销等	不少于1次
		导师辅导	行业专家一对一指导（战略规划、团队管理）	不少于1次
		工具包	提供社会组织运营模板（含章程、制度、报告范例）	不少于1次
3	资源对接服务	伙伴网络	组织交流会、沙龙，促进跨界合作。	不少于1次
		信息平台	政策解读、行业动态、需求匹配（如志愿者招募）。	不少于1次
4	项目孵化服务	项目设计	协助策划公益项目，优化逻辑框架等	1次
5	品牌与影响力服务	品牌打造	帮助设计VI、传播策略（社交媒体、新闻稿）	至少1次
		成果推广	组织路演、参展、媒体报道等	1次
6	特色增值服务	心理关怀	为从业者提供心理咨询服务	不少于10人次

（六）慈善公益宣传服务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要求	服务次数
1	慈善公益宣传活动	提高公众对公益事业的认识、激发参与热情、传递正能量	每半年1次
2	公益理念传播	1. 核心口号：如“人人公益，让爱传递”“点滴善意，汇聚成海”。 2. 公益价值观：倡导平等、互助、奉献、可持续等理念。 3. 公益知识科普：解释慈善法、公益项目类型、捐赠流程等。 4. 形式：海报、短视频、公益广告、图文推送。	至少2次
3	项目推广宣传	1. 项目介绍：目标群体、帮扶方式、预期效果。 2. 进展公示：项目执行情况、受益人故事、资金使用透明化。 3. 募捐号召：明确需求（资金、物资、志愿者），提供参与入口。 4. 形式：纪录片、直播探访、社交媒体推文。	至少1次
4	感人故事与案例	1. 受助者故事：真实案例展示帮扶前后的变化。（如“一名留守儿童的成长日记”）。 2. 志愿者/捐赠者故事：分享参与公益的初心与感悟。 3. 机构成长历程：里程碑事件、社会影响力数据。 4. 形式：人物专访、微电影、图文报道、播客。	至少1次

5	活动宣传与招募	1. 公益活动预告：义卖、徒步筹款、公益音乐会等。 2. 志愿者招募：岗位要求、服务时间、报名方式。 3. 节日主题宣传：结合特定节日进行。 4. 形式：活动海报、报名链接、倒计时提醒、线下展架。	至少1次
6	透明化与公信力建设	1. 财务公示：善款收支明细、项目执行成本。 2. 第三方审计报告：增强可信度。 3. 感谢与反馈：致谢捐赠者，展示受助人感谢信或视频。 4. 形式：年度报告、信息图、小程序查询系统。	
7	互动与倡导类	1. 话题互动：社交媒体话题（山区孩子的冬天）、UGC内容征集。 2. 政策倡导：呼吁关注特定群体。（如残障人士就业权益）。 3. 形式：社交媒体话题、线下快闪活动、联名倡议书。	至少1次
8	品牌联合宣传	1. 企业合作：联合品牌公益campaign。（如“每买一单捐1元”）。 2. 明星/KOL助力：公益大使代言、直播带货捐收益。 3. 跨界联动：与艺术、体育、科技领域结合。 形式：联名海报、限定产品、跨界活动直播。	
9	宣传渠道清单	1. 线上渠道：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视频号、公益平台（腾讯公益、支付宝公益）。 2. 线下渠道：社区海报、校园宣讲、公益展会、LED屏。 3. 媒体报道：新闻稿、电视台专访、报纸专栏、公益节目合作。 4. 自有平台：官网、邮件推送、机构内刊、小程序。	
10	宣传目标参考	1. 短期：提升活动参与度、达成募捐目标。 2. 长期：塑造机构品牌、培养公众公益习惯。	
11	注意事项	1. 真实性：确保案例和数据真实，避免过度煽情。 2. 易传播：内容简洁，突出核心信息，便于传播。 3. 情感共鸣：用故事代替说教，激发公众共情。	

（七）9月慈善月服务

每年9月是“中华慈善月”，各地公益组织、企事业单位、社区等可联合开展多样化慈善服务活动。以下是9月慈善月可开展的服务内容清单。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要求	服务次数
1	开展慈善倡导与宣传	1. 公益理念传播	通过线上线下渠道宣传《慈善法》、慈善文化	至少2次
		2. 慈善日主题活动	围绕“9·5中华慈善日”开展募捐、义	至少1场

	服务		卖、公益跑	
		3. 公益广告投放	在公交、社区公告栏等发布慈善宣传海报	至少2次
		4. 慈善故事分享	邀请公益人物、受助者讲述暖心故事（直播/图文）	1场
2	组织开展爱心捐赠与帮扶服务	1. 开展“一日捐”活动	倡导公众捐出一天收入或时间（如9月5日重点推动）	
		2. 开展助学金发放	为贫困学生提供学费、学习用品支持	
3	组织开展志愿服务与公益行动	1. 开展“一日志愿者”体验	（1）养老院陪伴 （2）环保清洁行动	至少100人/次
		2. 公益技能培训	（1）链接医疗机构免费开展急救知识普及 （2）开展儿童安全教育	至少2场次200人次
		3. 开展公益义卖	手工艺品、农产品义卖，收益用于慈善项目	至少1次
4	特殊群体关爱服务	1. 开展留守儿童关怀活动	（1）书信陪伴计划 （2）中秋团圆活动（视频连线远方父母）	
		2. 孤寡老人慰问	（1）中秋送月饼、敬老节日陪伴 （2）免费理发、健康检查	
		3. 残障人士支持	无障碍出行倡导宣传	
5	社区与乡村振兴服务	1. 社区便民服务	开展法律咨询、心理辅导	1次
		2. 环保公益	（1）开展垃圾分类宣传 （2）开展河滩/公园清洁行动活动	1次
6	透明化与公信力服务	1. 善款公示	实时更新捐赠数据，确保公开透明	
		2. 项目反馈	向捐赠者发送受助人感谢信或项目进展报告	
		3. 第三方审计	邀请专业机构对慈善项目进行财务审核	

附件：

9 月慈善月活动日程

时间	活动内容
9月1-4日	预热宣传，招募志愿者/捐赠者
9月5日	“中华慈善日”主题活动（一日捐、义卖）
9月10-20日	社区帮扶、特殊群体关爱行动
9月25-30日	总结公示，感谢参与者

(八) 人员配置要求:

1. 至少配备4 名以上工作人员驻点开展服务（具体要求以“（四）协助开展 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的管理和运营，打造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一站式”专业服务平台为准”）， 驻站社工要求以本土中青年为主（年龄 45 岁以下）， 男女不限， 身体健康， 勤劳肯干， 热爱民政事 业， 大专及以上学历， 专业不限， 具有社会工作专业资质人员优先， 同等条件下本地户籍人员优先。无社工职业资格或非社会工作专业毕业的， 2 年内应当取得社工职业资格。
2. 社工督导资质要求具有 5 年以上社会工作服务经验， 且持有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证书。每月督导时 数不少于 8 小时， 可采用线上督导形式， 提升本土社工的专业知识和实务技巧。

甲方（章） 2025 年 6 月 13 日	乙方（章） 2025 年 6 月 13 日
---	---

平果市民政局 2025 年度民政服务站建设项目 成交通知书

平果市思民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广西圣懿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受平果市民政局的委托，就平果市民政局 2025 年度民政服务站建设项目（项目编号：BSZC2025-C3-230055-SYGS）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磋商，经磋商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内容：平果市民政局 2025 年度民政服务站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采购需求》；成交金额：人民币伍拾壹万陆仟元整（¥516000.00 元）；合同履行期限：1 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

请贵单位接此通知书后在二十五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圣懿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